联合国 $A_{/HRC/47/4}$



大

会

Distr.: General 26 March 202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人权理事会

第四十七届会议 2021年6月21日至7月9日 议程项目6 普遍定期审议

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报告*

密克罗尼西亚联邦





^{*} 附件未经正式编辑,原文照发。

导言

- 1. 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设立的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于 2021 年 1 月 18 日至 2 月 8 日举行了第三十七届会议。2021 年 1 月 18 日举行的第 1 次会议对密克罗尼西亚联邦进行了审议。密克罗尼西亚联邦代表团由外交部长坎迪•埃利伊萨任团长。工作组在 2021 年 1 月 22 日举行的第 10 次会议上通过了关于密克罗尼西亚联邦的报告。
- 2. 人权理事会于 2021 年 1 月 12 日选出喀麦隆、墨西哥和尼泊尔组成报告员小组 (三国小组),以协助开展对密克罗尼西亚联邦的审议工作。
- 3. 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 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印发了下列文件,用于对密克罗尼西亚联邦的审议工作:
 - (a) 根据第 15(a)段提交的国家报告/准备的书面陈述; 1
- (b)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根据第 15(b)段汇编的资料: ²
 - (c) 人权高专办根据第 15(c)段编写的材料概述。3
- 4. 加拿大、斐济、德国、列支敦士登、巴拿马、斯洛文尼亚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 联合王国预先准备的问题清单已由三国小组转交密克罗尼西亚联邦。这些问题可 在普遍定期审议网站上查阅。

一. 审议情况纪要

A. 受审议国的陈述

- 5. 密克罗尼西亚联邦代表团团长对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和三国小组在审议期间 的建设性参与表示感谢。政府全力支持工作组的重要工作,并致力于使审议工作 取得成功。密克罗尼西亚联邦代表团团长向人权理事会新任主席表示祝贺。
- 6. 在全世界努力应对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之际,起草国家报告困难 重重,但密克罗尼西亚联邦以建设性的态度参加了本届会议,与工作组合作,这 证明了该国对人权机制的充分承诺和支持。
- 7. 《世界人权宣言》反映了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对人的生命的基本价值观。《宣言》在今天和 1948 年一样意义重大。该国人民对此早已熟稔于心,因为《宣言》中提出的价值观即是他们的文化价值观和实践的重要内容。这些价值观也反映在《宪法》中,《宪法》受到所有四个州政府的尊重,被认为是国家和州政府行动所依据的基本法。
- 8. 直到 2021 年 1 月 4 日,密克罗尼西亚联邦一直没有 COVID-19。但该国已经记录了第一例病例,是从国外传入的。该国正在利用其有限的资源和能力尽最大努力,其领导人对此持乐观态度。无 COVID-19 的状态持续了很长时间,但这是通过作出重大牺牲和自行承担限制实现的。

¹ A/HRC/WG.6/37/FSM/1.

² A/HRC/WG.6/37/FSM/2.

³ A/HRC/WG.6/37/FSM/3。

- 9. 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周边的司法管辖区内 COVID-19 病例数量不断上升,造成极大威胁;为了保护公众健康和安全,该国不得不暂时对外国人关闭边境。医疗保健部门没有完全准备好应对 COVID-19 病例。这些临时措施还影响到该国的本国公民,其中一些人被困在邻近岛屿上,等待安全返回。旅行限制削弱了该国的国家和地方经济,因为经济依赖旅游业。除非该国的弱势人群能够广泛获得疫苗,否则可悲的现实是,恢复正常的希望微乎其微。
- 10. 面对疫情,密克罗尼西亚联邦通过保护和加强支持人权的机构,在人权问题上逐步取得进展。自上一份普遍定期审议报告以来,该国得到了国际社会的鼓励。 其出发点是将人权原则的各个方面纳入本国和本州的政策和法律。相关例子有: 2017 年通过了波纳佩州家庭暴力法,2019 年通过了波纳佩州和丘克州的同意年龄法。波纳佩州还颁布了一项关于残疾人的法律。国家还颁布了保护环境免受垃圾和塑料污染的法律。
- 11. 密克罗尼西亚联邦代表团认识到,国家发展伙伴在向政府提供资金和技术援助方面提供了重要支持,代表团指出,在该国首都所在地波纳佩州,为暴力受害者和幸存者设立的 24 小时热线正在开通。2019 年,丘克州妇女委员会开设了Tongen Inepwinew 咨询中心,翻译过来就是"爱家"中心。波纳佩州还批准了医务人员举报性别暴力行为的标准程序,并就制止性别暴力的措施向社会事务部人员提供了培训。
- 12. 在国家一级,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已在开展一个题为"加强密克罗尼西亚国家性别机制"的项目,以便将性别问题纳入国家方案和州方案,该项目将在所有四个州实施。该国首次设立了一个暴力侵害妇女问题协调员。2019 年底,该国完成了关于设立国家人权机构的考察工作。最终考察报告已提交政府,供其审议并讨论如何实施建议。由于 COVID-19 大流行,与包括州一级的相关利益攸关方进一步磋商等下一步工作已暂时搁置。
- 13. 对于密克罗尼西亚联邦这个岛国来说,人权关乎人的生存。除了 COVID-19 大流行的持续威胁外,这些岛屿还面临着海平面上升和全球变暖造成的生死存亡威胁。虽然人权的概念听起来可能抽象而富有哲理,但该国通过在环境管理和保护方面采取有效的具体行动实践了这一概念。该国是首批通过《关于消耗臭氧层物质的蒙特利尔议定书》的《基加利修正》逐步减少氢氟碳化物的岛国之一。与其姐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一样,该国是首批加入《巴黎协定》等其他支持进程的国家之一,该协定对实现可持续发展和促进实现人权至关重要。
- 14. 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在促进享有人权和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取得了重要进展。人权贯穿于该国的所有工作,包括卫生、教育、保护儿童权利和福利、应急管理以及就业和生计领域。
- 15. 这个国家不久的未来取决于年轻人。这个国家的成功将以它未来几十年在发展阶梯上攀登的高度了来衡量,将由其为儿童提供的生活质量来决定。因此,对儿童的投资为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提供了最有效的保护,以防止这一流行病造成任何长期的社会和经济后果。虽然该国没有经历影响世界其他地区儿童福祉的一些灾祸,但它仍然担心,气候变化及其导致的海平面上升对儿童的未来有何潜在影响。这一现象威胁到他们的家园、文化和历史的生存。

- 16. 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已采取具体步骤,将保护儿童纳入法律,包括保护儿童 免遭虐待的法律。法律所含的虐待定义保护儿童免受可能造成身体伤害的严重 体罚。
- 17. 这场流行病已经对儿童的教育造成影响;学校关闭,孩子们无法接受在线教育。互联网和相关技术可以帮助儿童获得更好的医疗保健和教育。但在许多情况下,要为居住在偏远村庄和没有通电的岛屿上的儿童提供互联网和其他电信服务,所需基础设施的建设费用是一个绕不过去的问题,特别是考虑到距离遥远,而且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是一个发展中国家。
- 18. 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感谢发展伙伴为缩小数字鸿沟提供的慷慨财政捐助。该国希望继续与国际社会合作,应对这些新出现的挑战。与此同时,该国必须确保互联网和其他新技术不会提供新的剥削途径。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敦促所有缔约国积极合作,维护《儿童权利公约》的两项任择议定书,并敦促尚未采取行动的国家成为缔约国。
- 19. 该国对人权的承诺体现在公共宣传运动中,例如在联合国日发起的全国提高 认识对话系列活动,为在该国提高对人权问题的认识提供了机会。这一系列活动 是在首都联合存在办公室的协助下举办的,其中包括几个关键的提高认识日,最 终以一年一度的"消除性别暴力 16 日行动"运动结束。该运动纪念了制止暴力 侵害妇女行为国际日,开展了世界儿童日对话、世界糖尿病日外联活动,并以 普通民众、当局和非政府组织为对象,纪念了国际促进经济和社会发展志愿 人员日。
- 20. 该国认识到联合国发展系统在其可持续发展和国际承诺中发挥的重要作用,包括在人权领域发挥的重要作用。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和北太平洋区域的其他国家,如基里巴斯、马绍尔群岛、瑙鲁和帕劳,鉴于其岛屿和人口高度分散,继续致力于并关注在北太平洋地区开设联合国多国办事处的问题。如果开设多国办事处,联合国将能够更好地提供该地区各国充分履行其根据《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所作承诺所需的既有效力又有效率、既前后连贯又有影响力的援助,还可以帮助更好地保护人权。
- 21. 在筹备互动对话时,密克罗尼西亚联邦设立了一个由主要机关组成的国家普遍定期审议/人权工作队,参加的机关有:外交部,卫生和社会事务部,环境、气候变化和应急部,教育部,司法部,资源和发展部。工作队还得到了太平洋共同体和该国可持续发展目标工作组的支持。
- 22. 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极为重视普遍定期审议进程,认为它是人权理事会的一个独特机制。这一进程不仅被视为分享最佳做法的机会,而且也被视为确定合作和技术援助的关键领域的途径。
- 23. 该国还参与了其他人权互动对话,报告了几项人权条约的执行情况,包括《儿童权利公约》和《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的执行情况。2020 年 7 月,该国在《2030 年议程》的背景下提交了初次自愿国别评估。它即将根据《残疾人权利公约》提交初次报告。该国以普遍定期审议进程为契机,进一步扩大了互动对话的范围,并邀请其所有合作伙伴提供必不可少的援助,以更好地实施该进程所产生的主要建议。

- 24. 密克罗尼西亚联邦代表团团长如该国在以往的普遍定期审议周期中一样,再次呼吁联合国系统、各发展伙伴和私营部门在其战略和政策中纳入援助内容,以发展和建设该国能力,并使其能够履行其人权承诺。这些伙伴关系是持久的、真诚的,并且是建立在互利互惠的基础上的,密克罗尼西亚联邦依然非常重视这些伙伴关系。
- 25. 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期待着国际社会的全力支持。密克罗尼西亚联邦代表团敦促联合国系统和各会员国向自愿技术援助信托基金捐款,以支持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参与人权理事会的工作。该基金使包括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在内的许多国家能够参加理事会和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的会议。

B. 互动对话与受审议国的回应

- 26. 50 个代表团在互动对话期间作了发言。对话期间提出的建议见本报告第二部分。
- 27. 印度赞扬该国自 2015 年上次普遍定期审议以来批准了《残疾人权利公约》。它赞赏地注意到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制定的气候变化方面的立法和政策框架。
- 28. 印度尼西亚欢迎自上一个审议周期以来为改善该国促进和保护人权工作所作的努力,特别是为改善促进和保护妇女和儿童权利、残疾人权利和保护环境工作所作的努力。
- 29.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回顾说,就气候变化的后果而言,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是世界上最脆弱的国家之一,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对该国政府在这方面保护平民的措施不足表示关切。
- 30. 爱尔兰鼓励密克罗尼西亚联邦继续取得进展,加入其余的核心国际人权条约及其任择议定书,并加强其执行这些条约的方法,包括加强及时报告和国家后续行动的进程。作为对 2019 年发起的考察研究的后续行动,设立国家人权机构将是一项重要的支持行动。
- 31. 以色列承认该国因气候变化而面临的挑战,并满意地注意到它提出的这项建议的实施情况。以色列祝贺密克罗尼西亚联邦于 2016 年批准了《残疾人权利公约》,并通过了 2018 年至 2023 年国家性别平等政策。
- 32. 意大利赞扬该国批准了《残疾人权利公约》,并欢迎推出第一项国家性别政策。意大利欢迎在司法部内设立一个新的打击贩运人口行动司,负责协助调查、培训官员、提高公众认识并为受害者提供服务。
- 33. 日本赞赏密克罗尼西亚联邦为保护处境脆弱的人的权利而采取的积极步骤,同时承认该国在妇女权利、儿童权利和包括受麻风病影响者在内的弱势群体权利方面面临的挑战。日本积极注意到 2016 年批准了《残疾人权利公约》,2018 年通过了国家性别平等政策。
- 34. 拉脱维亚注意到密克罗尼西亚联邦自上次普遍定期审议以来采取的措施, 鼓励该国进一步努力履行其人权义务和承诺。
- 35. 卢森堡赞扬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批准了《残疾人权利公约》,并制定了国家性别平等政策,目的是提高妇女在决策机构的人数,消除性别暴力,并在整个政府内推行性别平等观。

- 36. 马来西亚欢迎该国为促进人权而制定的各种政策和方案,并表示希望政府继续应对与气候变化有关的挑战,因为气候变化极大地影响了该国人民实现人权。 马来西亚注意到政府在履行其人权义务方面面临的挑战,鼓励密克罗尼西亚联邦继续利用国际援助,特别是能力建设和技术合作领域的国际援助。
- 37. 马尔代夫赞扬该国政府批准了《残疾人权利公约》,并举办了讲习班来制定《公约》执行计划。马尔代夫还积极地注意到,密克罗尼西亚联邦通过了《气候变化法》,并强调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是第一个通过此类法案的太平洋岛国。
- 38. 马绍尔群岛赞扬密克罗尼西亚联邦通过了"国家应对灾害计划",并设立了环境、气候变化和应急部。马绍尔群岛认为,这些事态发展证明,该国清楚地认识到,气候变化不仅对享有食物权、健康权和适足生活水准权,而且最重要的是对享有生命权构成迫在眉睫的威胁。
- 39. 墨西哥注意到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在第三个审议周期取得的进展,包括通过了《贩运人口法》,批准了《残疾人权利公约》。墨西哥肯定该国在应对气候变化和海平面上升方面所作的贡献。
- 40. 黑山鼓励密克罗尼西亚联邦考虑批准其尚未加入的核心人权文书,从而将国际标准纳入国内法。黑山注意到该国政府为解决基于性别、残疾和性取向的歧视问题而采取的儿童保护政策和规范性行动。黑山呼吁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加强这些政策的执行工作。
- 41. 尼泊尔赞扬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批准了《残疾人权利公约》,通过了《气候变化法》,将该法案纳入其他发展部门的工作,并在降低孕产妇和婴儿死亡率方面取得了进展。尼泊尔注意到在性别暴力和贩运人口领域采取的措施。
- 42. 荷兰欢迎 CA-20-150 法案获得通过,该法案修订了《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法典》,禁止基于性取向的歧视,并在丘克州成立了第一个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咨询中心。然而,荷兰仍然感到关切的是,性别暴力和家庭暴力的发生率较高。
- 43. 新西兰注意到密克罗尼西亚联邦为消除性别暴力所做的努力,但也关切地注意到,犯罪率仍然居高不下。新西兰还注意到为更好地支持残疾人权利和消除人口贩运所作的努力。
- 44. 菲律宾注意到该国在减少灾害风险以及适应和减缓气候变化方面所做的努力。菲律宾欢迎 2018 年至 2023 年国家性别平等政策,其目的是提高妇女在公共决策机构的人数,并在政府各部门推行性别平等观;并欢迎《残疾人权利公约》获得批准。
- 45. 葡萄牙欢迎该国努力落实普遍定期审议建议,批准了《残疾人权利公约》, 并启动了第一项国家性别政策。
- 46. 俄罗斯联邦注意到自上一个审议周期以来取得的进展,包括批准了《残疾人权利公约》。然而,俄罗斯联邦指出,联邦和州宪法没有禁止一切形式的歧视,包括基于残疾的歧视。
- 47. 塞内加尔注意到,通过了一项打击人口贩运的法律和行动计划。塞内加尔指出, 联邦宪法和州宪法保障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禁止基于种族、性别、语言、民族或 族裔血统和社会地位的歧视。

- 48. 塞尔维亚注意到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对普遍定期审议进程的真心承诺。塞尔维亚 欢迎该国政府采取措施,通过其长期国家战略,改善妇女、年轻人和残疾人的状况。
- 49. 斯洛文尼亚欢迎密克罗尼西亚联邦为设立国家人权机构采取了初步措施,即在 2019 年开展了一项可行性研究,并鼓励该国政府继续设立国家人权机构的进程。斯洛文尼亚回顾了以前受到该国支持的一项建议,即在学校课程中开发人权教育和培训。
- 50. 西班牙注意到密克罗尼西亚联邦为保护和促进人权所作的努力。
- 51. 东帝汶赞扬密克罗尼西亚联邦通过了《气候变化法》以及关于贩运问题的法律和行动计划。东帝汶祝贺该国提高了妇女在公共部门的就业率,并采取措施降低了婴儿和5岁以下儿童的死亡率。
- 52. 密克罗尼西亚联邦代表团指出,该国非常认真地对待国际公约和条约规定的义务。密克罗尼西亚作为一个主权国家,认为条约义务是国家对行动的承诺,其中许多义务需要进一步采取行动和措施。因此,在承担更多的条约义务之前,需要进行一次彻底的审查。
- 53. 关于一些有待批准的公约,特别是《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正在开展国家审议工作。《公约》先前已提交国会审议,以获得其对加入《公约》的支持;国会尚未同意批准该文书。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将在适当时候仔细审查批准《公约》的可能性。对于在普遍定期审议过程中提出的关于加入其他国际条约的建议,也仍在进行国家审议和审查工作。
- 54. 国家报告第 12 段更具体地谈到了解决性别暴力问题的措施。此外,在报告第 45 和 54 段中,政府提到了 2018 年通过的制止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国家政策、正在进行的执行政策计划工作、为卫生工作者制定的标准作业程序以及移交性别暴力案件的准则。
- 55. 关于《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如在国家报告中所解释的那样,政府将继续就国家立场进行协商。鉴于该文书的重要性,开展全国协商至关重要。这一进程将包括仔细考虑加入后将会产生的具有约束力的义务及相应的好处。还将适当考虑加入《罗马规约》对其他双边安全安排和承诺可能产生的影响。
- 56. 乌克兰注意到密克罗尼西亚联邦为落实以前的普遍定期审议建议所采取的措施,即批准《残疾人权利公约》和《〈儿童权利公约〉关于儿童卷入武装冲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乌克兰对该国为应对气候变化的严重后果所采取的步骤表示赞赏。
- 57.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赞扬该国尽管受到种种制约,仍与民间社会协商,努力实施以前的建议。它还赞扬该国批准了《残疾人权利公约》,欢迎该国编写了一份关于《儿童权利公约》执行情况的报告,并鼓励该国采取进一步行动。它承认在解决人权问题方面存在挑战,鼓励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利用国际技术援助。
- 58. 美利坚合众国赞扬密克罗尼西亚联邦采取步骤打击性暴力和家庭暴力。它承诺与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合作,解决该国的人权优先事项。
- 59. 乌拉圭肯定密克罗尼西亚联邦为改善该国人权所作的努力。

- 60. 瓦努阿图注意到密克罗尼西亚联邦为人权所做的努力,呼吁设立环境、气候变化和应急部,采取气候行动适应、减缓和预防气候变化。
- 61.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赞扬该国在保护家庭、残疾人和环境方面取得了法律进展,并批准了《残疾人权利公约》。它注意到《战略发展计划(2004-2023 年)》,并欢迎有关性别问题、年轻人和残疾人的政策。它指出,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增加了公共卫生预算,降低了产妇死亡率,预防了与气候变化有关的疾病。
- 62. 阿根廷祝贺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批准《残疾人权利公约》。
- 63. 亚美尼亚欢迎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在人权、发展、社会保障、减少灾害风险和减缓气候变化等领域所作的努力。亚美尼亚强调,必须依照《关于促进和保护人权的国家机构的地位的原则》(《巴黎原则》)设立一个独立的国家人权机构。
- 64. 澳大利亚赞扬密克罗尼西亚联邦为保护人权所作的努力,包括批准《残疾人权利公约》,以及在起草支持《儿童权利公约》的儿童保护政策和法律方面取得的进展。澳大利亚肯定为设立国家人权机构而采取的步骤,并祝贺该国通过了《家庭问题法》,将家庭暴力定为刑事犯罪。
- 65. 巴哈马赞扬密克罗尼西亚联邦致力于人权,并通过了《气候变化法》、 "全国综合灾害风险管理和气候变化政策"、国家性别政策及其行动计划以及 关于制止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国家政策。巴哈马呼吁国际社会在技术援助和能力 建设领域与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合作。
- 66. 巴西赞扬该国批准了《残疾人权利公约》。它建议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批准其尚未加入的核心条约,并建立一个报告和后续机制。巴西表示赞赏为减少贫困和处理暴力和歧视妇女问题而采取的措施,但重申建议该国撤回对《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的保留,并增加妇女参与决策职位的人数。
- 67. 加拿大祝贺密克罗尼西亚联邦为消除贩运人口现象所做的努力,即重组司法部并加强为贩运受害者提供的服务。加拿大敦促该国批准《〈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任择议定书》和《〈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任择议定书》。
- 68. 智利祝贺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批准《残疾人权利公约》。它还肯定该国在预防 自杀方面取得的进展,这是国家保护生命权的义务的一部分。
- 69. 中国欢迎密克罗尼西亚联邦为促进和保护人权所作的努力。它赞赏该国政府 努力促进经济和社会发展,应对疫情,应对气候变化,打击人口贩运,促进人民 的发展权、健康权和受教育权,并保护妇女、儿童和残疾人等弱势群体的权利。
- 70. 古巴欢迎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执行关于灾害风险管理和气候变化的综合国家政策,保护人口、资源和经济免受气候变化的威胁。古巴祝愿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在本次普遍定期审议和实施未来接受的建议方面取得成功。
- 71. 塞浦路斯赞扬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坚定致力于将人权问题主流化并优先考虑 气候变化问题。塞浦路斯还欢迎为促进性别平等所做的努力,特别是颁布了国家 性别政策。

- 72. 丹麦赞扬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在 2018 年启动了国家性别政策,但对性暴力和性别暴力高发表示关切。丹麦强调,如果有用,禁止酷刑公约倡议愿意探讨协助密克罗尼西亚联邦的途径。
- 73. 斐济赞扬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制定和执行了"2013年全国综合灾害风险管理和气候变化政策"和"2004-2023年战略发展计划",并祝贺密克罗尼西亚联邦致力于适应和减缓气候变化的影响。斐济还认识到,由于社会、文化和体制上的障碍,家庭暴力和家庭内虐待儿童的情况基本上没有上报。
- 74. 芬兰欢迎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参与普遍定期审议进程。
- 75. 法国感谢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提交的国家报告,并欢迎在人权框架内取得的进展。法国特别欢迎该国发起了打击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方案。但法国仍然对性别暴力表示关切。
- 76. 格鲁吉亚欢迎密克罗尼西亚联邦采取的措施。它对禁止死刑和在打击贩运人口方面所作的努力表示赞赏。除其他外,格鲁吉亚还欢迎该国批准了《残疾人权利公约》。
- 77. 德国欢迎密克罗尼西亚联邦代表团,并赞扬密克罗尼西亚联邦于 2016 年 批准了《残疾人权利公约》。
- 78. 加纳赞扬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政府自上次普遍定期审议以来为促进和保护人权 所采取的步骤。加纳注意到,该国制定了"全国综合灾害风险管理和气候变化政策" 和"2004-2023年战略发展计划"。加纳赞扬该国批准了《残疾人权利公约》。
- 79. 洪都拉斯欢迎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在实施上次审议期间收到的建议方面取得的成果,特别是批准了《残疾人权利公约》。洪都拉斯重申支持该国实施所收到的建议。
- 80. 冰岛欢迎密克罗尼西亚联邦为处理歧视问题所采取的步骤,并对2018年通过的将性取向列入歧视理由的法律修正案表示赞赏。
- 81. 密克罗尼西亚联邦代表团团长在总结发言中回顾说,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建国才 34年。即使是一个年轻的国家,有一件事是明确无误的:对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来说,每一个人的生命,无论年龄、性别、种族、宗教、文化或意识形态,都同样重要,同样宝贵。
- 82. 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对普遍定期审议的做法反映了该国的希望、梦想、价值观和原则,这些都反映在《宪法》序言中。
- 83. 密克罗尼西亚联邦代表团感谢太平洋共同体、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普遍定期 审议/人权工作队,没有它们,就不可能编写国家报告。
- 84. 密克罗尼西亚联邦代表团团长表示,希望对密克罗尼西亚联邦的普遍定期审议能够有助于改善生活、提高生活能力,因为该国在继续尊重其丰富的多样性的同时,努力在其各岛屿上实现现在和未来的可持续生活。
- 85. 密克罗尼西亚联邦代表团团长感谢人权理事会主席和理事会、三国小组以及 所有参加审议的人。

二. 结论和/或建议

- 86. 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将审查以下建议,并在适当时候但不迟于人权理事会 第四十七届会议上作出答复:
 - 86.1 考虑批准核心国际人权条约,包括《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保护所有移徙工人及其家庭成员权利国际公约》和《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菲律宾);
 - 86.2 批准《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和《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以及其他核心国际人权条约(俄罗斯联邦);
 - 86.3 批准《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和《旨在废除死刑的〈公民权利和 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二项任意议定书》(西班牙);
 - 86.4 加入《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和《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 (美利坚合众国);
 - 86.5 加快批准《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经济社会文化 权利国际公约》、《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和《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 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巴哈马);
 - 86.6 考虑批准《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及其《任择议定书》,以及《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智利);
 - 86.7 批准《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及其《任择议定书》和《经济 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芬兰);
 - 86.8 批准《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及其《旨在废除死刑的第二项任意议定书》、《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和《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法国);
 - 86.9 批准主要人权公约,特别是《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和《禁止酷刑公约》及其《任择议定书》,加入《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德国);
 - 86.10 考虑批准《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及其《第二项任意议定书》、《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和《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拉脱维亚);
 - 86.11 签署和批准《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目的是制止对最脆弱群体(包括妇女、儿童、境内流离失所者、移民和难民)的歧视(荷兰);
 - 86.12 加入《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和《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 (墨西哥);
 - 86.13 考虑批准《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和《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尼泊尔);

- 86.14 批准《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和《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 (新西兰);
- 86.15 继续努力批准《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和《经济社会文化权利 国际公约》(以色列);
- 86.16 加入关于人权保护的主要国际公约,首先是《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和《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意大利);
- 86.17 批准主要人权文书,特别包括《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和《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卢森堡);
- 86.18 批准其余的核心国际人权条约,并审查其对已加入的条约的保留 (马绍尔群岛);
- 86.19 批准其余核心国际人权条约及其任择议定书(乌克兰);
- 86.20 加快采取必要措施,批准核心人权条约(格鲁吉亚);
- 86.21 批准《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葡萄牙) (东帝汶)(瓦努阿图);
- 86.22 签署和批准《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及其《任择议定书》 (洪都拉斯);
- 86.23 批准《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东帝汶);
- 86.24 批准《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 86.25 签署和批准《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洪都拉斯);
- 86.26 加入《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 (斐济)(印度尼西亚);
- 86.27 批准《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 (芬兰)(东帝汶)(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 86.28 签署和批准《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澳大利亚);
- 86.29 签署和批准《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及其《任择议定书》(洪都拉斯);
- 86.30 批准《<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 任择议定书》(塞浦路斯);
- 86.31 批准《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 及其《任择议定书》(丹麦);
- 86.32 考虑尽快批准尚未批准的国际条约和公约,特别是《禁止酷刑和 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及其《任择议定书》(加纳);
- 86.33 签署和批准《保护所有移徙工人及其家庭成员权利国际公约》 (洪都拉斯);
- 86.34 批准《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日本)(塞内加尔);

- 86.35 考虑签署和批准《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的可能性 (阿根廷):
- 86.36 向联合国提交关于《残疾人权利公约》执行情况的初次报告(塞尔维亚);
- 86.37 撤回对《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的保留(乌克兰);
- 86.38 审查其对《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的所有保留,以撤回 这些保留或缩小其范围(塞浦路斯);
- 86.39 考虑撤回对《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的保留,加紧努力保障实质上的性别平等(乌拉圭);
- 86.40 批准《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塞浦路斯);
- 86.41 签署并批准《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洪都拉斯);
- 86.42 批准《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并使其国家立法完全符合《罗马规约》规定的所有义务(拉脱维亚);
- 86.43 批准《<1930年强迫劳动公约>(第 29 号)2014年议定书》,以支持50争取自由运动(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 86.44 考虑签署和批准《防止及惩治灭绝种族罪公约》(亚美尼亚);
- 86.45 考虑加入国际劳工组织,以期批准其核心公约,并使其劳工立法与国际标准接轨(乌拉圭);
- 86.46 考虑向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发出长期有效邀请(格鲁吉亚);
- 86.47 考虑向人权理事会所有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发出长期邀请(拉脱维亚);
- 86.48 考虑向特别程序机制发出长期有效邀请(塞尔维亚);
- 86.49 向所有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发出公开和长期有效的邀请(芬兰);
- 86.50 向人权理事会特别报告员发出长期有效邀请(卢森堡);
- 86.51 加强人权工作队的任务,为国际和区域人权机制协调和编写报告, 跟踪条约义务和相关机制建议的国家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马尔代夫);
- 86.52 改善国家数据收集工作,到 2022 年完成人口普查,并确保分类数据支持气候变化、家庭暴力、性别暴力、全民健康覆盖、普及性健康和生殖健康及权利以及赋予年轻人权力等领域的国家方案编制和决策工作(斯洛文尼亚):
- 86.53 按照先前的建议,继续努力设立一个监测人权的联邦机构(西班牙);
- 86.54 根据国际人权条约的要求,在各级政府和司法管辖区制定关于更新国内政策的国家计划(乌克兰);
- 86.55 考虑根据《巴黎原则》设立一个独立的国家人权机构(加纳)(尼泊尔);
- 86.56 设立一个符合《巴黎原则》的国家人权机构(乌拉圭);
- 86.57 设立一个完全符合《巴黎原则》的国家人权机构(澳大利亚);
- 86.58 根据《巴黎原则》设立一个独立的国家人权机构(丹麦);

- 86.59 考虑根据《巴黎原则》设立一个国家人权机构(印度);
- 86.60 根据《巴黎原则》设立一个独立的国家人权机构,并为其正常运作提供充足的财政资源(墨西哥);
- 86.61 继续努力设立一个独立的国家人权机构,视需要寻求合作伙伴和国际组织的援助(新西兰);
- 86.62 继续努力设立一个国家人权机构(菲律宾);
- 86.63 加强设立国家人权机构的努力,包括与该区域已设立国家人权委员会的国家开展双边合作(印度尼西亚):
- 86.64 根据《巴黎原则》设立一个独立的国家人权机构(塞内加尔);
- 86.65 根据《巴黎原则》设立一个国家人权机构(乌克兰);
- 86.66 设立一个独立的国家人权机构,并依照《巴黎原则》赋予其充分的任务授权和独立性(德国);
- 86.67 根据《巴黎原则》设立一个独立的国家人权机构(卢森堡);
- 86.68 确保在法律中禁止基于性别、性取向和性别认同以及残疾的歧视 (墨西哥);
- 86.69 审查其国家立法,以确保其完全符合《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 国际公约》的规定(俄罗斯联邦);
- 86.70 加紧努力解决对妇女和女童的歧视问题,建立打击歧视的机制,包括审查反歧视立法(西班牙);
- 86.71 继续采取行动,包括立法行动,打击基于任何理由的歧视(古巴);
- 86.72 通过并实施法律,承认同性伴侣关系,并界定同性结合中同居伴侣的权利和义务(冰岛);
- 86.73 继续采取必要措施审查其国家立法,以保证禁止和惩罚一切形式 的歧视,特别是基于性别、性取向和残疾的歧视(阿根廷);
- 86.74 通过立法,禁止基于性取向和性别认同的歧视行为,采取措施促进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间性者的权利,防止对他们的一切形式的歧视(智利):
- 86.75 执行国家发展计划,为减缓气候变化努力和建设国家气候适应能力提供战略协调框架(马尔代夫);
- 86.76 **为**不断加强其整体气候适应能力和缓解努力,制定一项国家发展计划,以减轻气候变化的影响,并增加应急准备和反应设施的资金和资源(马绍尔群岛);
- 86.77 确保国家气候变化政策考虑到减轻气候变化对妇女和儿童尤其严重的影响的努力(印度尼西亚);
- 86.78 确保国家气候变化政策考虑到气候变化对儿童和妇女的影响,以及他们在采取有利于他们的行动中应有的作用(智利);

- 86.79 确保妇女(特别是农村妇女、儿童、残疾人以及土著和地方社区) 切实参与制定和实施气候变化和减少灾害风险框架(斐济);
- 86.80 为环境、气候变化和应急部划拨充足的资源(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 86.81 彻底调查、起诉和惩治政府官员的腐败行为(美利坚合众国);
- 86.82 制定符合国际标准的信息获取法(德国);
- 86.83 加大力度调查和起诉人贩子并将其定罪,改进确认和支持人口贩运受害者的程序(新西兰);
- 86.84 解决贩运人口的根本原因和以卖淫为目的剥削妇女行为(塞内加尔);
- 86.85 扩大关于贩运人口问题的教育和提高认识运动,收集更多的贩运数据和分析(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 86.86 采取必要措施打击贩运人口行为(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 86.87 加强努力,防止和打击该国的贩运人口活动,包括处理其根源问题,调查和起诉犯罪者,为受害者提供适当支持,并使有关这一事项的立法符合国际标准(巴西);
- 86.88 继续与合作伙伴合作,为保护贩运人口受害者提供有效服务(加拿大);
- 86.89 继续采取措施防止和打击贩运人口,保护这种犯罪的受害者,特别是妇女和女童(古巴);
- 86.90 在波纳佩州和丘克州对贩运人口的犯罪者进行调查和起诉,并将以性剥削为目的的贩运定为刑事犯罪(法国);
- 86.91 采取系统办法打击人口贩运,包括对警察、检察官和法官进行 反贩运培训(德国);
- 86.92 继续努力打击贩运人口活动,特别是涉及性剥削和强迫劳动的贩运,包括加强司法系统调查和起诉犯罪者和援助受害者的能力(意大利):
- 86.93 使联邦和州一级的反贩运立法符合国际标准,并规定与犯罪严重程度相称的惩处(卢森堡);
- 86.94 实施全面的社会保障制度,以进一步帮助弱势群体和个人,特别是非正规部门的弱势群体和个人(马来西亚);
- 86.95 采取必要措施,确保所有密克罗尼西亚人都能获得饮用水和适足住房(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 86.96 特别是在自然灾害恢复期,当卫生保健、食物和生命等项权利受到最大威胁之时,使其立法符合适足生活水准权,促进全体人口获得饮用水和卫生设施的机会(瓦努阿图);
- 86.97 继续巩固在卫生、教育、打击性别暴力和气候变化领域实施的有利于本国人民的成功的社会政策(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 86.98 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加强促进和保护老年人人权和尊严的工作,特别是鉴于当前他们在 COVID-19 大流行时处境极其脆弱(阿根廷);

- 86.99 继续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为人民享有 所有人权提供坚实的基础(中国);
- 86.100 通过实施优质和负担得起的产前和产妇护理以及社区母婴护理, 解决新生儿死亡问题(马来西亚);
- 86.101 扩大艾滋病毒和其他性传播感染患者获得负担得起的服务的机会 (马来西亚);
- 86.102 进一步努力降低婴儿和 6 岁以下儿童死亡率(黑山);
- 86.103 加强努力,进一步降低婴儿和产妇死亡率,包括在偏远岛屿改善妇幼保健的获取和数据收集工作,例如扩大流动诊所和社区护理(巴哈马);
- 86.104 全面实施 2019-2024 年全国非传染性疾病战略行动计划(巴哈马);
- 86.105 继续加强努力,改善所有人获得卫生保健的机会,包括获得性和 生殖卫生保健服务和信息的机会(斐济);
- 86.106 加强努力,通过在学校和社区提供充分和全面的心理咨询服务, 预防儿童自杀事件(加纳);
- 86.107 履行在纪念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通过行动纲领二十五周年的内罗毕首脑会议上作出的承诺,即在 2022 年之前,利用最新的计划生育指南,加强妇女、夫妇、青少年和年轻人获得优质综合的性和生殖健康服务的机会(冰岛);
- 86.108 让社区领袖和受麻风病影响者参与与麻风病问题有关的规划和决策工作(日本);
- 86.109 考虑促进受教育权利的政策措施(印度);
- 86.110 确保人人都能充分获得的小学义务教育,促进受教育权(马来西亚);
- 86.111 继续努力通过 2018 年至 2023 年国家性别平等政策促进性别平等 (以色列);
- 86.112 继续努力逐步实现性别平等(印度);
- 86.113 增加妇女担任决策角色的人数(马绍尔群岛);
- 86.114 采取有效措施促进妇女在政治和公共生活中的代表性(尼泊尔);
- 86.115 继续努力促进和保障妇女在决策职位上的政治代表性,并解决性别暴力问题(菲律宾);
- 86.116 在执行旨在改变或消除陈规定型观念和行为以及不良文化习俗的 持续和系统措施方面取得进展,以支持妇女积极参与政治生活和决策工作 (阿根廷);
- 86.117 采取具体措施鼓励妇女参政,增加妇女在国家和州立法议会中的 代表人数(加拿大);
- 86.118 进一步保护妇女儿童权利,继续促进性别平等(中国);

- 86.119 采取一切必要步骤,增强妇女有效参与政治和公共生活的能力,提高妇女在各级决策机构中的人数,包括实行政治选举候选人的性别配额制(爱尔兰);
- 86.120 在性别平等领域继续努力,在妇女任职人数不足或处境不利的所有领域实施暂行特别措施,例如性别配额制(卢森堡);
- 86.121 加强努力防止家庭暴力和性别暴力,改善对受害者的支持,并将包括性骚扰和配偶强奸在内的一切形式的性别暴力定为刑事犯罪(马绍尔群岛);
- 86.122 将一切形式的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包括家庭暴力、性骚扰和配偶暴力)定为刑事犯罪(墨西哥):
- 86.123 继续制定政策并推进打击性别暴力的行动,包括设立保护群组 (黑山);
- 86.124 根据丘克州、波纳佩州、科斯雷州和雅浦州法典,将在婚姻或事实婚姻中犯下的性侵犯和性虐待列入强奸罪(荷兰);
- 86.125 加大力度起诉侵害妇女的施暴者,特别是在家庭暴力案件中(新西兰);
- 86.126 增加对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受害者的支持,包括建立政府设施,为遭受虐待的妇女儿童提供庇护所(新西兰);
- 86.127 加强努力打击性别暴力,特别是家庭暴力和性暴力,并确保特别 是偏远农村地区和离岛妇女能切实诉诸司法(葡萄牙);
- 86.128 改善对受害者的保护,进一步追究性侵犯、暴力侵害妇女和贩运人口罪的实施者的责任,包括对贩卖儿童从事强迫劳动和商业性行为的犯罪行为的责任(美利坚合众国);
- 86.129 继续加强其消除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的机制和政策,促进性别平等,以鼓励妇女获得经济机会,并在社会中发挥领导作用和其他关键作用(瓦努阿图):
- 86.130 在迄今所做工作的基础上,在整个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始终如一地 将家庭暴力定为刑事犯罪,包括在雅浦州和丘克州立法将家庭暴力定为刑事 犯罪(澳大利亚);
- 86.131 考虑通过国家法律框架,将性虐待定为刑事犯罪,并进一步加强 对这一问题的能力建设和体制对策(巴西);
- 86.132 在各级采取行动解决性暴力和性别暴力问题,包括确保为主管部门提供充足的资源和培训,并通过立法和政策框架,将一切形式的性别暴力定为刑事犯罪并防止这类犯罪行为,确保所有受害者有机会诉诸法律(爱尔兰);
- 86.133 对所有性暴力和性别暴力案件进行高效率、独立和可信的调查, 并追究施暴者的责任,给予相应的惩处(丹麦);
- 86.134 加强家庭暴力立法,将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定为刑事犯罪,并强制举报家庭内的暴力行为,特别是针对妇女和儿童的暴力行为(斐济);
- 86.135 尽一切努力更好地保护妇女免受家庭暴力,特别是通过一项禁止婚内强奸的法律(法国);

- 86.136 制定全面立法,将包括婚内强奸在内的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定为刑事犯罪,并制定措施,系统地起诉针对妇女的家庭暴力和性暴力案件,并加强措施,确保妇女有机会诉诸法律(德国):
- 86.137 通过并实施全面的立法,确立国家有效保护妇女和女童免受家庭暴力和性暴力的义务,以改善现有立法框架(冰岛);
- 86.138 加强努力,防止和打击任何形式的对妇女和女童的性暴力和性别暴力或歧视,包括通过联邦立法,将暴力侵害妇女定为刑事犯罪(意大利);
- 86.139 采取进一步措施保护和促进妇女权利,包括防止对妇女的家庭暴力(日本);
- 86.140 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在法律和实践中打击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以及家庭暴力(拉脱维亚);
- 86.141 立即采取措施,将婚内强奸定为刑事犯罪(加拿大);
- 86.142 将婚内强奸定为刑事犯罪(拉脱维亚);
- 86.143 加倍努力尽早进行出生登记和签发出生证明,特别是在周边岛屿, 并使国家身份证系统正规化(墨西哥):
- 86.144 根据《儿童权利公约》规定的义务,加强卫生、教育和保护儿童 免遭虐待和暴力领域的政策和方案(菲律宾);
- 86.145 通过关于童工的国家立法,从而完成从批准《儿童权利公约》开始的工作(西班牙);
- 86.146 将所有州的刑事责任最低年龄提高到至少 14 岁(葡萄牙);
- 86.147 将刑事责任最低年龄提高到 14 岁,并颁布一项关于儿童司法系统的综合法律(德国);
- 86.148 修改立法,以禁止最恶劣形式的童工,并确定最低工作年龄(加拿大);
- 86.149 起草和实施立法,明确禁止在一切场所,包括在家中体罚儿童, 并撤销对使用体罚的任何法律辩护(乌克兰);
- 86.150 通过全面立法,作为优先事项明文禁止在一切场所,包括在家中、 学校、托儿机构、替代照料机构和惩教机构体罚未成年人(智利);
- 86.151 禁止在一切场所,包括在家中对儿童进行一切体罚(冰岛);
- 86.152 继续制定和执行政策和立法,以充分实现《残疾人权利公约》的目标(新西兰);
- 86.153 根据《残疾人权利公约》通过一项关于残疾问题的国家政策(以色列);
- 86.154 确保在国家立法和实践中保护难民、寻求庇护者和移民的权利 (卢森堡)。
- 87. 本报告所载的所有结论和/或建议反映了提交国和/或受审议国的立场。这些 结论和/或建议不应理解为得到了整个工作组的赞同。

Annex

Composition of the delegation

The delegation of the Federated States of Micronesia was headed by the Secretary of Foreign Affairs, Kandhi A. Elieisar, and composed of the following members:

- The Honourable, Mr. Marcus Samo, Acting Secretary, Department of Health & Social Affairs;
- Mr. Brendy Carl, Assistant Secretary, Department of Foreign Affairs;
- Mr. Leonito Bacalando, Jr. Assistant Attorney General/Chief of Law Department of Justice;
- Ms. Lucille Apis-Overhoff, Assistant Secretary, Department of Environment, Climate Change and Emergency Management;
- Ms. Stacy Yleizah, Deputy Assistant Secretary, Department of Foreign Affairs;
- Mr. Kenneth Welles, First Secretary, FSM Permanent Mission to the UN in New York;
- Mr. Stuard Penias, Acting Chief/Youth and Disability Coordinator, Dept. of Health & Social Affairs;
- Ms. Cynthia Saimon, Early Childhood Special Education Coordinator,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 Mr. Augustine Sue, Data Specialist, Department of Health & Social Affairs;
- Ms. Lululeen Santos, EVAW Coordinator, Department of Health & Social Affairs;
- Ms. Lomalida Jibemai, Statistician Specialist/SDG WG Chairperson, Department of Resources & Development;
- Ms. Edna Akullq, UN Volunteer, Department of Resources & Development.